

证券代码:603861

证券简称:白云电器

公告编号:2023-014

转债代码:113549

转债简称:白电转债

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A 股每 10 股拟派发现金红利 0.25 元（含税），本年度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本次权益分派不涉及差异化分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5,673,811.36 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27,313,267.87 元。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1,265,118,773.43 元。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，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5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435,973,215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,899,330.38 元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0.55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

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上述方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，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发展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、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经营现状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26日